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林欣靜

電話：2991111#8330

傳真：2982639

電子信箱：kinskimimi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鹽水區??頭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2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課(二)字第103012520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0125206A00_ATTCH2.docx)

主旨：檢送「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暨幼兒園教師聘約準則
實施要點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旨揭要點及說明可至本局網站-課程發展科-法令規章下載
(http://boe.tn.edu.tw/boe/wSite/lp?ctNode=398&mp=21&idPath=393_398)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法制處(含附件)、本局課程發展科(含附件)、本局學輔校安科(含附件)、本局特幼教務科(含附件)、本局社會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永續校園科(含附件)、本局督學辦公室(含附件)、本局秘書室(含附件)、本局人事室(含附件)、本局會計室(含附件)、本局政風室(含附件)、臺南市體育處(含附件)、臺南市南瀛科學教育館(含附件)、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(含附件)、本局資訊中心(含附件)、輔諮中心(含附件)、本局特教中心(含附件)、本局局本部(含附件)

2014-02-18
16:00:14
文
章

裝

訂

線